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紫阳县界岭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界岭镇麻园村四组产业道路硬化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界岭镇麻园村四组产业道路硬化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合巨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87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9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陕西合巨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 年 9 月 6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紫阳县界岭镇人民政府(单位名称)的 界岭镇麻园村四组产业道路硬化工程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界岭镇麻园村四组产业道路硬化工程(标的名称)，属于 建筑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 陕西荣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125人，营业收入为 9652.5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068.80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界岭镇麻园村四组产业道路硬化工程(标的名称)，属于 建筑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 陕西荣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125人，营业收入为 9652.5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068.80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荣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

日期：2022年09月05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紫阳县界岭镇人民政府(单位名称)的(界岭镇麻园村四组产业道路硬化工程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界岭镇麻园村四组产业道路硬化工程)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(陕西世恒汇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1361.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12.85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2年09月05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